

二〇一九年秋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

總題：

基督徒的生活

第二篇

基督徒生活的內容—

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的三一神

讀經：約十四6~20，林後十三14，三17，弗三14~17上，二18

壹 真實的基督徒生活乃是被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的三一神充滿的生活— 弗三14~17上：

- 一 在神聖的經綸裏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的三一神，乃是基督徒生活的內容—林後十三14，弗三14~17上。
- 二 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的三一神啓示於約翰十四章六至二十節；根據這些經文，我們說基督是神聖三一的中心，彰顯父並實化為那靈：
 - 1 在那過程之前，神只是神，不是人；但在那過程之後，祂是神也是人，因為人性的元素加到祂裏面了—一14，羅一3~4：
 - a 在祂復活時，基督帶着這人性，並拔高這人性，使這人性成為神聖的人性一八29，徒十六7。
 - b 在祂的升天裏，主耶穌是神，也是人，有神性也有人性—一11，七56。
 - c 這些乃是祂身位的基本元素，而這些基本的身位的元素，乃是基督徒生活的基本內容—西一27，三4。
 - d 現今基督是包羅萬有的人位，就是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的三一神—約十四6~20，腓一19。
 - 2 包羅萬有的靈連同基督包羅萬有的死與復活，成了基督徒生活的內容，就是生命的元素，藉此我們信徒得以過基督徒的生活，為着召會的生活—徒十六7，羅八9~10，4，腓一19。
- 三 基督徒生活的意義乃是在基督裏的信徒，有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的三一神作他們屬靈所是的本質，為着他們日常生活—加五16，25，羅八4下：
 - 1 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的三一神作為終極完成的靈，乃是我們屬靈的所是一約七37~39，二十22，林後三17。
 - 2 我們憑三一神活着，憑三一神行事為人，並照着三一神作一切事—弗三14~17上。
 - 3 基督徒的生活乃是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之三一神作為終極完成的靈在我們裏面的生活—林前十五45下，六17，提後四22。

貳 藉着子神，祂是完成者，是憑藉；在靈神裏，祂是執行者，是應用；我們得以進到父神面前，祂是起源，是獨一的源頭—弗二18：

- 一 在地位上，我們是與神和好；在經歷上，我們是進到父面前—16，18節：
 - 1 與神和好是得救，進到父面前是享受神。
 - 2 進到父面前是接觸神作我們的享受；與神和好是一次永遠的，而我們現今得以進到父面前，乃是爲着繼續不斷的享受—約十四6。
 - 3 我們接觸神，就是藉着基督在靈裏就近父來到祂面前；這就是在我們經歷並享受中的三一神—弗二18。
- 二 父藉着子在靈裏臨到我們，如今靈藉着子帶我們歸向父；藉這美妙的雙向交通，我們就享受三一神的分賜—林後十三14，弗三16～17上。
- 三 我們一呼求主，一經過子，就在靈裏，因爲子與靈就是一，並且靈就是子名的實際；我們一在靈裏，也就進到父面前，因爲父與子乃是一—林前十二3，約十30。
- 四 按真理說，這是三個步驟：藉着子，在靈裏，進到父面前；然而在實際的經歷上，這乃是一個經歷的三方面：
 - 1 我們一信主，就在靈裏，也就進到父面前—弗二18。
 - 2 我們一呼求主的名，立刻就在靈裏進到父面前，因爲父、子、靈就是一。
- 五 藉着子，就是藉着三一神；在靈裏，也是在三一神裏；進到父面前，也是進到三一神裏；這就是我們如何經歷三一神—18節。
- 六 路加十五章裏神聖三一的順序，與以弗所二章十八節的相同：
 - 1 在整本新約裏，路加十五章是啓示神聖三一的奧祕最清楚的一章，其中特別強調三一神向着罪人的愛。
 - 2 主耶穌說了三個比喻，描述神聖的三一如何藉着子、憑着靈作工，將罪人帶回歸父。
 - 3 路加十五章的順序開始於子，接續於那靈，再引到父；這奇妙的順序乃是照神救恩的步驟，這救恩是基於基督的救贖。
 - 4 子來作牧人，尋找失迷的羊；（3～7；）靈是點亮屋子的婦人，至終找着失落的銀幣；（8～10；）父接納回家的兒子；（11～32；）這顯示神聖三一的神聖經綸，其中有救贖的子、聖別的靈、和接納的父—羅三24，弗一7，帖後二13。